

陳淑莊犯聚 政界促執法

批陳狡辯應道歉 議員身份非犯法「免死金牌」

特區政府為加強抗疫工作，宣佈關閉酒吧 14 天，限制市民不得於任何公眾地方進行多於 4 人的聚集。不過，公民黨立法會議員、大律師陳淑莊卻呼朋喚友，與 40 人拉隊到深水埗一間酒吧夜聚，引起社會譁然。陳淑莊昨日死撐稱條例有「不清晰」的地方，認為政府須多作「澄清」云云。多名立法會議員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批評陳淑莊狡辯，認為她明顯違法，應盡快向公眾交代及道歉，特區政府也須盡快採取法律行動，向社會釋出明確訊息。

■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

陳淑莊涉嫌違反「限聚令」與數十人夜蒲酒吧，事件被揭發就死撐稱是以「議員身份」出席「公務會議」，為翌日的記者會作準備。酒吧負責人當晚向警員報稱是舉行股東會議，揭發非股東身份的陳淑莊講大話。

事件愈描愈黑，陳淑莊昨日出席立法會會議時繼續被傳媒追問，她依然死撐是以立法會議員身份開會，又謂當晚酒吧「下半闌」，屬私人地方，認為政府應該多作澄清以免條例「不清晰」，引起「市民」不必要的「恐慌」云云。

梁美芬：不速執法難服眾

城市大學法律系副教授、經民聯立法會議員梁美芬認為，事件須從法律及公共責任兩方面跟進。她強調，法律面前人人平等，不能打出「立法會議員」之名，就可以為所欲為。對於今次事件，特區政府必須盡快執法，若有法不依或執法不嚴，都難以服眾。連日來陳淑莊的解釋，令人感到她只是在狡辯，應直截了當站出來向公眾道歉及接受法律制裁。

張國鈞：限聚須嚴格執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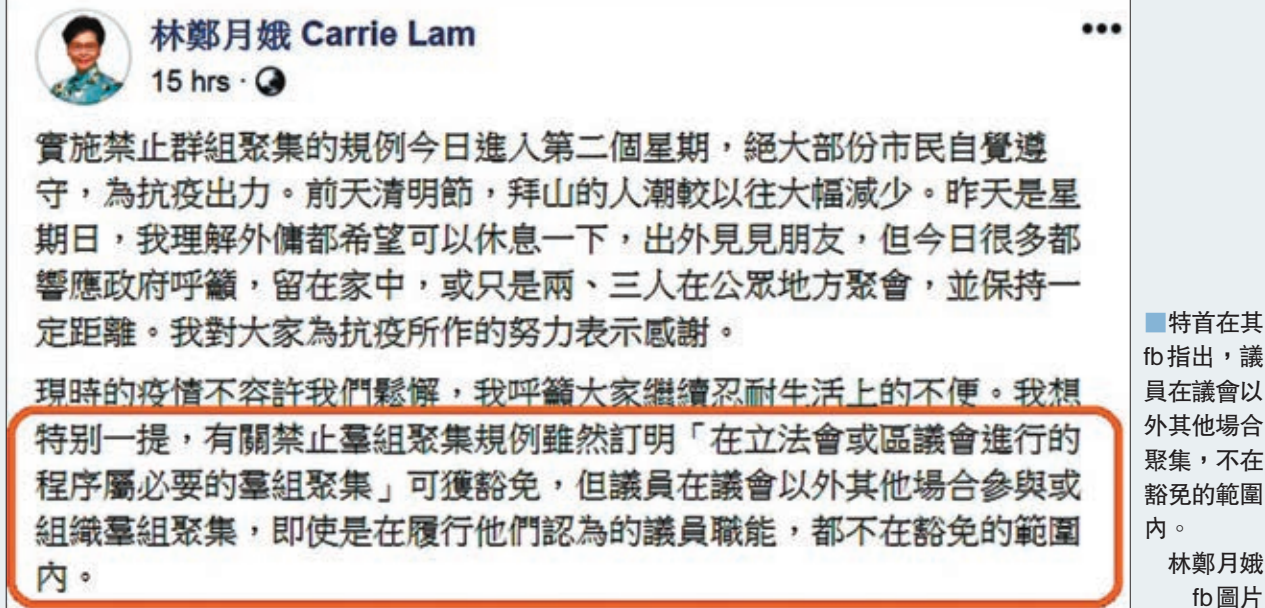
律師、民建聯立法會議員張國鈞指出，陳淑莊辯稱到酒吧聚會是「履行議員職務」，這種說法肯定不對。因為「限聚令」下，即使立法會議員獲豁免，也只屬履行立法會會議職務，不是掛着議員之名，便可以隨意聚眾，以為穿着「黃馬褂」就可以橫行霸道。他認為，面對嚴峻疫情，特區上下必須齊心一致，既然特區政府推出抗疫法例，就須嚴格執行，帶出一個清楚信息，不要被外界感覺軟弱或姑息。

謝偉銓問陳「對得住」醫護嗎？

立法會建築、測量、都市規劃及環境界議員謝偉銓表示，當日陳淑莊大聲疾呼要「對得住」醫護界，批評立法會召開會議，現她卻在「限聚令」期間，與 40 多人在酒吧聚會，反問她又是否「對得住」醫護人員，與立法會議員身份是否符合。他強調，既然有法例規管，違法就必須追究，不存在任何特權。

陳凱欣憂議員問爆疫

立法會議員陳凱欣指，陳淑莊聲稱立法會大樓 8 時關門，要到酒吧開會，完全是狡辯。她質疑陳淑莊為何不能與有關人等在公民黨的辦事處開會，並指出 40 多人聚在一起，除了涉嫌違法之外，亦令人擔心感染問題。她並提出陳淑莊事後有否進行病毒檢測，擔心她大搖大擺出席立法會會議，會影響到其他出席會議的議員及其他人士的健康。



■ 特首在其 fb 指出，議員在議會以外其他場合聚集，不在豁免的範圍內。林鄭月娥 fb 圖片



◀ 陳淑莊與 40 人拉隊到酒吧夜聚，昨日死撐稱條例有「不清晰」的地方。資料圖片



▶ 梁振英嗒 fb 質問陳淑莊同林瑞華等人「有冇腦㗎？」梁振英 fb 圖片

CY 譏「蒲吧陳」：想製造疫症新群組？



呢排正常人都保持社交距離，個個宅在家抗疫都係想疫情快啲完結，但身為立法會議員嘅公民黨陳淑莊日前同黨友林瑞華等約 40 人，喺深水埗落半開嘅酒吧聚集，涉嫌違反「限聚令」，俾社會批評佢呢個時勢仲一班人蒲吧。不過，陳淑莊嗰日就死口唔認犯法，不斷詭辯自己「去酒吧開會」㗎，全國政協副主席梁振英（CY）嗰日都喺 facebook 質問陳淑莊同林瑞華「有冇腦㗎」，「聚集的不是十個八個人，是 40 人，想製造另一個酒吧疫症群組嗎？認錯道歉吧。」

揶揄掛 Private 牌可防疫

CY 嗰日喺 fb 連續發文，指陳淑莊同林瑞華等 40 幾人喺幾百呎酒吧聚集，仲想賴係新規則「唔清晰」，形容呢啲「酒吧開會」嘅狡辯「有冇腦㗎」。佢向有關人等問 3 條問題，一條當晚「開會」有冇飲酒，二係當晚邊個埋單，三係有冇講過立法會選舉。佢仲出咗個 post 揶揄陳淑莊同林瑞華嘅「防疫大法」，話佢哋套「大法」只要喺門口掛「Private（私人）」，咁就可以「病毒免進」，同埋用唔同顏色、味道嘅酒精「釀口」。為免市民有樣學樣，CY 強調：「此法只適用於有公民黨立法會議員

『加持』的酒吧，否則會一傳 40，40 傳 1,600……醫院爆煲。」
唔少網民亦紛紛留言鬧爆陳淑莊、林瑞華講大話。「Fu Tsun Hung」：「如果她堅持自己作為議員，可以豁免，可以說是認知上的錯誤。當轉口批評法例不清晰，就明顯是狡辯，就連初提出的理由，亦是籍（藉）口，這就是道德誠信的問題。不過我明白和政棍講道德誠信，是沒有意思。」
[Ju Ju Hung] 就批評陳淑莊身為大狀都目無法紀：「牠（她）身為（大）律師，竟然話規例唔清晰？聽到政府呼籲聚集唔可以多過 4 人，普通市民就算唔識法律都識啦，牠（她）明知故犯有錯唔認仲講歪理，應該踢

佢出議會㗎。」
「Cho Chi Wan」又揶揄舞台劇出身嘅陳淑莊：「詐死扮可憐搏（博）同情演技一流，扭曲真相係佢強項！佢認錯好難啦。」「Happie Lam」亦都明白陳淑莊呢鋪真係心虛㗎，「反口覆舌，巧言令色，卻又無法自圓其說，這是典型的心虛。」

緩刑期間犯法 或要返去坐監

「Danny HK Tang」就指出，陳淑莊之前「佔中」單案係判監 8 個月、緩刑兩年，如果佢緩刑期間干犯可判囚罪行，就可能要坐返監，並以公民黨黨魁楊岳橋嘅「金句」揶揄道：「身為大律師的『陳已完』知法犯法、一再挑戰法律，必須立即檢控並勒令『陳已完』坐完 8 個月監禁。她的人生會更加精彩。」 ■ 香港文匯報記者 郭家好

首宗遙距審訊 裝器材花 8000 元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葛婷）受新冠肺炎影響，法院大量訴訟被迫延期，為免官司「堆積如山」，早前司法機構頒佈指引，推行以視像會議方式遙距處理民事訴訟，昨日高等法院進行首次遙距審訊，處理一宗離婚後財產分配訴訟的程序上訴；聆訊約兩小時完成，過程運作大致良好，律師樓安裝相關器材僅需約 8,000 元，成為疫情下法院審理訴訟的新里程碑。

過程順利 僅未及時叫停陳詞

是宗聆訊昨在高等法院第七庭處理，上訴庭副庭長林文瀚、上訴庭法官朱芬齡及法官朱珮瑩 3 位主審法官均有到庭，公眾席上則有約 10 人旁聽，但多數為司法機構職員及技術人員。而原訂將於今日以遙距方式審理官司的法官楊家雄也旁聽「取經」。另在庭內設有 3 個熒光幕及兩個投影幕，雙方大律師分佔畫面左右進行陳詞，畫面右上角位置為庭內縮小畫面。至於涉事離婚夫婦的律師團隊則各自在律師樓參與。
聆訊進行約兩小時便完成，過程運作大致良好，僅有數次出現大律師看不清楚或聽不清楚法官的發言，未能及時叫停陳詞；雙方大律師在聆訊完成後，感謝法庭在疫情期間安排聆訊。
上訴庭副庭長林文瀚查問，遙距處理訴訟安排會否令聆訊成本大增，雙方大

律師表示有關設備各需 8,000 元，安裝僅需 1 小時，任何律師樓也可以安裝；其中代表男事主一方的大律師指，成本不高、效果十分良好，會分享經驗供同行參考。
昨日高院進行遙距處理的聆訊，屬一宗離婚訴訟的中途申請，主要涉及財產分配及子女濟助的問題，女方就程序問題提出上訴，部分論點獲判勝訴，但整宗離婚訴訟仍未完結。
近月法院因受疫情影響幾近停擺下，上月終審法院首席法官馬道立發出公開聲明，指司法機構一直積極考慮使用不同科技，例如電話、視像會議或同類視像設備作為替代方式以聽取陳詞。司法機構先在高等法院合適民事訴訟中，使用法庭現有的視像會議設施進行遙距聆訊，作為第一階段；直至本月 2 日，高等法院首席法官潘兆初就此發出指引，指引翌日生效。
根據指引，原訟庭所有非正審申請或上訴，均可考慮作遙距聆訊；一般以書面證據處理、即沒有證人親自到庭作證的最終聆訊，例如司法覆核申請，亦將列入考慮之列。至於上訴庭，所有民事上訴及非正審申請，包括上訴許可申請，均可考慮作遙距聆訊。而審訊現時不被視為適合作遙距聆訊，法庭可主動提出命令，以遙距聆訊的方式處理案件。

大律師：刑事案難用視像審訊



在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下，高等法院昨日首次以視像系統進行聆訊，據了解，視像審訊與傳統到法庭審訊的流程大同小異，最大分別是訴訟雙方的律師均不會到庭，而是透過直播的屏幕陳辭，由開始到結束時陳詞，他們可豁免站立，但其他法庭禮儀，例如大狀穿上黑袍、髮髻及口罩，其間不能拍攝等，與正常的法庭無異。
執業大律師陸偉雄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，民事、不需證人出庭的案件或審前覆核，可視乎案情決定是否適合透過視像方式聆訊，但刑事案件則比較難用視像方法。「例如上訴案只是控辯雙方簡單陳辭，或部分刑事案的審前覆核而被告不用還押也可能可以用視像。」不過，若一般刑事案需涉及證人出庭作證便不適合，「尤其是證人身份需要保密，例如勒索案、污點證人或風化案件而獲准在屏風下作供的證人等，因法庭要核實其身份，無可能在視像下遮着你個樣說是（證人）便能核實身份。」
他續說，如案中被告須還押更加難以視像審訊，因當中涉及擔保外出或由懲教署特別作出視像安排，不太可行。他強調，以視像系統方式進行聆訊只是疫情下的一個輔助工具，可減少法庭積壓的案件，不能取代傳統聆訊。

■ 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

九東試「遙距診症」 病人讚比較方便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文森）本港新冠肺炎疫情持續，公立醫院減少非緊急服務，醫管局九龍東醫院聯網兩間醫院的耳鼻喉科部門截至上月底，已有近 6,000 名病人要延期覆診。聯網於上月起陸續在不同病科及醫院共 6 個部門，利用視像方式試行「遙距診症」計劃，為部分合適的病人覆診及檢查，而截至上月底，已共有 32 名病人使用，期望汲取經驗後，會有更多醫院部門參與計劃。有病人認為，透過視像能讓醫生檢查傷口及查詢病況，亦可減少進出醫院，對「遙距診症」方式感到滿意。

九龍東聯網上月起安排合適病人參與遙距診症先導計劃，兩個月前



■ 因應疫情九龍東醫院聯網推出視像門診服務，病人可留家求診。

完成唇裂顎整形手術的郭女士是其中心一名受惠病人，她透過視像鏡頭讓醫生查看傷口情況，她說，「始終醫院都是高危地方，這個（疫情）時候如果可以用（視像診症），是比較方便及可以解決到（不用去醫院）問題，起碼（透過視像）可以（直接）問到醫生，不一定再好似以往打電話掛號，要經好多重手續。」截至上月底，共有 32 名病人參與計劃，他們除了病情較穩定，亦已看過多年門診，考慮到長者未必熟習使用智能手機和電腦，服務對象亦以年輕人為主。
聯合醫院及將軍澳醫院耳鼻喉科部門主管顧家銘表示，耳鼻喉科部分病人平日檢查時需要戴口罩，在疫情下可能擔心受感染，遙距診症可避免這個問題。他相信有兩成病人合適參與計劃，並指遙距診症可讓醫生在疫症期間，繼續幫病人診症，減少日後處理積壓個案的壓力。另外，養和醫院門診部昨日起亦正式推出視像會診服務，為適合遙距模式的非急症、舊症，及現正居住在本港的病人在家接受診症。